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Hong Kong Johnson Holdings Co., Ltd.

香港莊臣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955)

最新業務動態

莊臣獲得街道潔淨服務新合約總金額約為2.3億港元，並 獲得公共運輸保安服務合約

本公告乃由香港莊臣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或「莊臣」）發出自願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通知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本公司之全資間接附屬公司莊臣有限公司獲得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食物環境衛生署（「食環署」）批出一份為期三年，自2026年4月1日起為離島區特定區域提供街道潔淨服務的合約，總金額約為2.3億港元。

此外，本公司之全資間接附屬公司華臣保安服務有限公司亦成功獲得香港具規模的公共運輸服務商之保安服務合約，為期三年，總金額約為2千5百萬港元，自2026年3月1日起正式投入服務。

對於獲授上述合約，本集團深感榮幸。這是政府客戶和商業機構客戶對我們的認可，我們更加堅定了繼續為政府客戶和商業機構客戶提供優質服務的決心。本集團始終致力於提供優質服務，並為本集團所在的社區做出積極貢獻。本集團將一如既往，秉持高效專業精神，攜手各界共同締造安全、清潔、環保且可持續發展的香港。

董事會謹此提醒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上述合約金額可能會根據相關合約的條款及條件作出調整，而且並非反映本集團未來的表現以及不可視為本集團未來表現的指標。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應小心以免不恰當地依賴上述數據，及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香港莊臣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李壯

香港，2026年5月5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李壯博士（副總裁）；非執行董事為顏俊先生（主席）、李妍梅女士、楊冰女士、吳志勇先生、湯玉雲女士及林芄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范招達先生、官玉燕博士、康錦里先生、梁兆康先生及汝婷婷女士。